

一、总体情况

双华镇领导班子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将其作为一项重要任务来抓，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积极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严格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主动、及时公开本部门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一是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在单位网页频道和县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上主动发布工作动态、部门文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部门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更新单位机构相关信息等。全年共发布工作动态类信息 152 篇、部门文件 1 份、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1 篇、预决算 2 份。二是全年未收到任何书面或其它形式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没有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三是认真做好政府信息管理工作。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及时更新公开指南，认真完成政务信息发布统计工作。四是认真做好平台建设。认真做好政务平台集约化建设相关工作，按时完成本单位信息补录、双向更新，以及新平台使用问题反馈等工作。五是认真做好监督保障工作。严格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发布、审批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同时，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队伍健全，按时按质按量完成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1	+98	428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85	+37	44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0	19
行政强制	8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5		11984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团体	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	0	0	0	0	0	0	0

		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双华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绩，但同时问题也存在：一是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主动性把关还不精准。三是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人员政策理论和业务水平离上级部门的要求还有很大的差距。

（二）改进情况。一是充实公开内容。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进一步修订完善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目录，重点推进政府的信息公开公众。二是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规范提高依申请公开的处理流程，探索政府信息公开的咨询服务工作，方便公众查阅、申请、获取政府信息。三是建立长效机制。着力建立和完善内容审查、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深入、持续、高效地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四是加强监督指导。采取会议、交流、督察等形式，重点加强信息公开人员的培训和指导。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